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751)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佈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出售消費類電子產品及上游配件，以及持有物業。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業績如下：

- 營業額達港幣281.37億元(88.1%為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比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上年度(「上年度」)增加15.6%。
- 電視產品銷售及數字機頂盒銷售，分別佔本集團之總營業額 84.1%及 12.0%。
- 毛利達港幣 59.56 億元(中期毛利為港幣 27.71 億元)，增加 27.7%；毛利率為 21.2%(中期毛利率為 21.2%)，較上年度增加 2.0 個百分點。
- 本年度之溢利為港幣 12.68 億元，較上年度輕微下跌 1.0%。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由上年度的港幣 11.74 億元上升至港幣 12.52 億元，增加 6.6%。
- 董事會宣佈派發終期股息每股港幣 10 仙，並可選取以股代息。全年股息支付率相當於 32.6%。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已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百萬元列值（每股盈利資料除外）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營業額	2	28,137	24,339
銷售成本		(22,181)	(19,676)
毛利		5,956	4,663
其他收入		485	390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41)	101
銷售及分銷費用		(3,771)	(2,854)
一般及行政費用		(906)	(696)
融資成本		(177)	(13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30	29
除稅前溢利		1,576	1,494
所得稅	5	(308)	(213)
本年度溢利	6	1,268	1,281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本集團呈報貨幣時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289	254
可供出售之投資之公允值(損失)收益		(181)	7
重分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		170	-
現金流對沖之公允值損失		(6)	(19)
重分類現金流對沖之損失到損益		5	-
本集團在海外業務之淨投資匯兌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		(12)	(13)
本年度之其他全面收入		265	229
本年度之全面收入總額		1,533	1,510
本年度內下列各項應佔之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252	1,174
不具控制力權益		16	107
		1,268	1,281
本年度下列各項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99	1,390
不具控制力權益		34	120
		1,533	1,510
每股盈利 (以港仙列值)			
基本	8	47.52	45.90
攤薄	8	46.28	44.1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28	1,709
投資物業		11	77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416	294
聯營公司權益		6	-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18	195
其他應收款		102	96
可供出售之投資		143	197
預付款		-	4
遞延稅項資產		60	60
		3,284	2,632
流動資產			
存貨		3,151	2,657
物業存貨		40	4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10	7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3,512	2,954
應收票據	10	9,118	7,251
衍生金融工具		3	6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52	32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不具控制力權益之款項		19	-
持作買賣投資		3	14
可收回稅項		14	-
結構性銀行存款		224	36
已抵押銀行存款		630	5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64	2,524
		18,940	16,04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7,107	5,162
應付票據	12	941	917
售予不具控制力權益認沽權所產生之債務		160	125
衍生金融工具		20	19
保修費撥備		101	49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4	5
稅項負債		198	154
銀行貸款		3,568	3,577
遞延收入		22	23
		12,121	10,031
流動資產淨值		6,819	6,0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103	8,6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 續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售予不具控制力權益認沽權所產生之債務	202	183
保修費撥備	32	44
銀行貸款	715	778
遞延收入	314	263
遞延稅項負債	172	127
	<u>1,435</u>	<u>1,395</u>
資產淨值	<u>8,668</u>	<u>7,24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9	259
股份溢價	2,085	1,863
購股權儲備	144	97
投資重估儲備	-	11
盈餘賬	38	38
資本儲備	400	319
滙兌儲備	998	739
對沖儲備	(20)	(19)
累計溢利	4,555	3,767
	<u>8,469</u>	<u>7,074</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8,469	7,074
不具控制力權益	199	175
	<u>8,668</u>	<u>7,249</u>

附註：

1.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已生效之修改及新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四號（於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十四號（修訂）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十九號	以股本工具撇減金融負債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現行或過往會計年度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	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修訂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 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共同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允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	遞延稅項 — 收回相關資產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訂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20 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二零零九年頒發）引入對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二零一零年修改）加入對金融負債及註銷確認分類及計量之規定。

1.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 續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下，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特別是，債務投資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及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計量。其他所有負債投資及股權投資於其後之會計期間以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實體可以提出不可撤銷的選舉在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的變化（即不持作買賣），僅股息收入在損益中確認。

董事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將來可能會對可供出售投資有重要之影響。關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提供合理的估計該影響乃不切實可行的，直至完成詳細審閱。

有關合并、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其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了一組五項關於合并、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其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該五項準則的主要規定說明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處理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 詮釋第 12 號「綜合入賬－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載有控制的新定義，包括三個部分：(a)對投資對象的權力；(b)其參與投資對象的營運而獲得的各樣回報或獲得回報的權利；及(c)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已加入廣泛指引以處理各種複雜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31 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 詮釋第 13 號「共同控制實體－合資者的非貨幣出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處理由兩方或以上共同控制的共同安排之分類方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共同安排分為共同經營及合資企業，視乎各方於安排下的權利及責任而定。相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1 號，共同安排分為三種：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經營。

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合資企業須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1 號，共同控制實體則可使用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會計法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經綜合結構性實體中擁有權益的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所載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廣泛。

1.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有關合并、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其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續

該五項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全部五項準則須同時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該五項準則將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應用該五項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或會有重大影響。唯董事並未就該應用準則之影響作出詳細分析，故暫不能量化其影響之程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設立有關公平價值計量及公平價值計量之披露之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價值、設立計量公平價值之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價值計量之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之範圍廣泛，其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價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價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項下之金融工具之三級公平價值等級之量化及定性披露將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加以擴展，以涵蓋該範圍內之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公司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年度開始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此準則，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可能影響呈報於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及引致更為全面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個分開但連續之報表之方式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要求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中作出額外披露，以使其他全面收益內之項目分為兩類：(a) 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及 (b) 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而當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予相應修訂。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之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本年度內商品銷售總額減去退貨、貿易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之金額，以及出租物業租賃收入，本集團在本年度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電視產品銷售	23,648	20,163
數字機頂盒銷售	3,365	3,696
液晶模組銷售	285	111
其他電子產品銷售	757	294
物業租賃收入	82	75
	<u>28,137</u>	<u>24,339</u>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乃根據貨物銷售及服務性質分類出營運業務單位。因此，本集團根據貨物銷售及服務性質去決定其營運分部之業務單位，並將資料呈報營運決策人(即執行董事)。

本集團呈報經營及分部資料基於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八號(營運分部)如下：

1. 電視產品(中國市場) - 在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除外)電視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2. 電視產品(海外市場) - 在海外(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電視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3. 數字機頂盒 - 數字機頂盒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4. 液晶模組 - 液晶模組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5. 其他電子產品 - 其他產品(主要有關於電子)之設計、生產及銷售
6. 持有物業 - 物業租賃

有關業務分類的資料呈列如下。

3. 分部資料 - 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表是本集團的產品收入及收益分部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數字 機頂盒	液晶模組	其他 電子產品	持有物業	抵銷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營業額								
對外營業收入	21,920	1,728	3,365	285	757	82	-	28,137
內部分部收入	370	3	-	620	327	-	(1,320)	-
總額分部收入	<u>22,290</u>	<u>1,731</u>	<u>3,365</u>	<u>905</u>	<u>1,084</u>	<u>82</u>	<u>(1,320)</u>	<u>28,137</u>
業績								
分部業績	<u>1,510</u>	<u>(11)</u>	<u>347</u>	<u>123</u>	<u>(3)</u>	<u>57</u>	<u>-</u>	<u>2,023</u>
利息收入								67
未被分配之企業費用減去收入								(367)
融資成本								(177)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30
本集團綜合除稅前溢利								<u>1,576</u>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數字 機頂盒	液晶模組	其他 電子產品	持有物業	抵銷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營業額								
對外營業收入	19,069	1,094	3,696	111	294	75	-	24,339
內部分部收入	215	49	-	707	105	-	(1,076)	-
總額分部收入	<u>19,284</u>	<u>1,143</u>	<u>3,696</u>	<u>818</u>	<u>399</u>	<u>75</u>	<u>(1,076)</u>	<u>24,339</u>
業績								
分部業績	<u>1,291</u>	<u>23</u>	<u>371</u>	<u>7</u>	<u>(13)</u>	<u>45</u>	<u>-</u>	<u>1,724</u>
利息收入								45
未被分配之企業費用減去收入								(165)
融資成本								(13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29
本集團綜合除稅前溢利								<u>1,494</u>

分部資料之會計策略與本集團之會計策略一致。分部業績代表每個分部之溢利(虧損)。分部業績不包括利息收入、未被分配之企業費用減去收入、融資成本及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這是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衡量資源調配和業績表現的評估報告。

3. 分部資料 -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提供本集團產品資產及負債分部資料的分析：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數字 機頂盒	液晶模組	其他 電子產品	持有物業	抵銷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3,526	233	2,559	283	810	150	-	17,561
聯營公司之權益								6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18
未分配企業資產								4,439
綜合資產總值								22,224
負債								
分部負債	5,730	83	1,544	193	503	52	-	8,105
未分配企業負債								5,451
綜合負債總值								13,556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數字 機頂盒	液晶模組	其他 電子產品	持有物業	抵銷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0,775	307	2,359	190	374	82	-	14,087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95
未分配企業資產								4,393
綜合資產總值								18,675
負債								
分部負債	3,853	317	1,609	171	175	41	-	6,166
未分配企業負債								5,260
綜合負債總值								11,426

對分部績效監測與分部資源調配的目的：

- 除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權益、可供出售之投資、遞延稅項資產、衍生金融工具、應收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持作買賣投資、可收回稅款、結構性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外，其他所有資產被分配在各經營分部內；及
- 除售予不具控制力權益之認沽權所產生之債務、衍生金融工具、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稅項負債、銀行貸款、遞延收入、遞延稅項負債外，其他所有負債被分配在各經營分部內。

3. 分部資料 - 續

其他分部信息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數字 機頂盒	液晶模組	其他 電子產品	持有物業	抵銷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已包含在計量分部業績及資產:								
資本開支在: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9	3	45	114	95	44	-	720
-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31	-	8	-	-	80	-	119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0	13	26	16	14	9	-	228
應收貿易款之減值損失	3	2	22	-	1	-	-	28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之攤銷	5	-	1	-	-	3	-	9
存貨撥備(回撥)	10	(11)	4	(1)	5	-	-	7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電視產品 (中國市場)	電視產品 (海外市場)	數字 機頂盒	液晶模組	其他 電子產品	持有物業	抵銷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已包含在計量分部業績及資產:								
資本開支在: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	4	43	12	84	131	-	475
-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58	-	-	-	-	-	-	5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3	17	17	7	19	9	-	252
- 投資物業	-	-	-	-	-	7	-	7
應收貿易款之減值損失	3	1	20	-	1	-	-	25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之攤銷	4	-	2	-	-	1	-	7
存貨(回撥)撥備	(18)	(19)	9	2	(1)	-	-	(27)

3. 分部資料 - 續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亞洲地區(中國除外)、歐洲及其他地區。

除物業持有外，本集團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來自對外營業收入。物業持有外部客戶之本集團收入分類根據資產所在地區劃分，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類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註)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中國	24,790	22,180	2,723	2,074
亞洲地區(中國除外)	1,221	663	29	3
歐洲	808	588	-	1
其他地區	1,318	908	3	6
	28,137	24,339	2,755	2,084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權益、其他應收款、可供出售之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其他收入及虧損包括：		
淨匯兌收益	169	97
已確認之可供出售之投資之減值損失	(170)	(1)
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之損失	(11)	(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虧損)收益	(23)	8
出售物業、廠房及機器之損失	(6)	(2)
	(41)	101

5. 所得稅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稅項支出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294	255
以往年度超額之撥備	(20)	(35)
	<u>274</u>	<u>220</u>
遞延稅項	34	(7)
	<u>308</u>	<u>213</u>

由於有關構成本集團之實體於本年及上年並沒有在香港發生應稅利潤所得，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所得稅是以企業估計在本年及上年之課稅收入按中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法及其詳細執行法則，對於在中國境內並沒有享有優惠稅率之附屬公司而言，境內及境外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統一為 25%；及對正在中國境內經營而享有優惠稅率之附屬公司，稅率會以過渡階段之規定，在五年內由 15% 逐步增至 25%。遞延稅項會按資產實現或支付負債發生期間的預計稅率計提。在稅法及執行法則下，本公司部份附屬公司繼續享有免稅期及稅務優惠。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繼續享受稅務假期及豁免，例如在稅法及執行規則下給予"2+3 稅務假期"（兩免三減半）。該稅務假期及豁免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根據財務部、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財稅[2008]第 1 號通知，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由持有的中國實體企業產生的溢利所分配之收益需根據《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第 3 章及第 27 章以及《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第 91 章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就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應繳納之遞延稅項負債港幣 35,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港幣 25,000,000 元）已在本年綜合收益表內扣除。當中港幣 3,000,000 元，於附屬公司在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派發時回沖及計入本期稅項。

5. 所得稅 - 續

本年度之所得稅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u>1,576</u>	<u>1,494</u>
按適用之稅率 15% 計算之稅項 (附註)	236	224
計算稅項時不可扣減之支出之稅務影響	83	12
計算稅項時不用課稅之收入之稅務影響	(53)	(25)
以往年度超額之撥備	(20)	(35)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32	34
使用以往年度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21)	(8)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之稅項影響	(5)	(2)
獲中國內地稅務當局豁免稅款之影響	-	(64)
於香港及中國地區(香港除外)營業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20	48
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未分配盈利應繳納之遞延稅項	35	25
其他	<u>1</u>	<u>4</u>
本年度所得稅	<u>308</u>	<u>213</u>

附註： 適用之稅率是參考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經有關政府機構批准成為高新技術企業所享有之 15% 優惠稅率。

6. 本年度溢利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		
核數師酬金	8	7
確認存貨成本為支出包括撇除存貨金額港幣 7,000,000 元 （二零一一年：存貨回撥港幣 27,000,000 元）	22,153	19,6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8	252
投資物業折舊	-	7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損失	28	25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之租金	59	41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之轉出	9	7
出租物業租金收入減有關開支為港幣 28,000,000 元 （二零一一年：港幣 42,000,000 元）	(54)	(33)
研發費用已包含在費用（包括工資 港幣 126,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港幣 88,000,000 元)）	185	125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所得稅	4	6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62	59
-研究及開發人員成本	126	88
-其他員工之工資、獎金、退休福利及其他	1,961	1,364
	<u>2,149</u>	<u>1,511</u>

7. 股息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a) 本年度已派之股息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終股息派付：每股港幣 9.0 仙(二零一一年：二零一零年年終股息港幣 8.0 仙)	235	202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中期股息派付：每股港幣 5.5 仙(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港幣 5.0 仙)	146	130
	<u>381</u>	<u>332</u>
(b) 屬於本年度之股息		
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5.5 仙 (二零一一年：港幣 5.0 仙)	146	130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年終股息每股港幣 10 仙 (二零一一年：港幣 9.0 仙)	269	235
	<u>415</u>	<u>365</u>

分派截止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終股息每股港幣 10.0 仙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宣派。股東可選擇以全額現金或部份可留置為以股代息收取。為此，本公司將分發新股，並記入全額已支付之貸方。由於年終股息乃於結算日後宣派，故此該股息並未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為負債。

於本年間發出選擇股份分紅如下：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現金	121	87
以股代息	114	115
	<u>235</u>	<u>202</u>
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		
現金	57	63
以股代息	89	67
	<u>146</u>	<u>130</u>
	<u>381</u>	<u>332</u>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u>二零一二年</u> <u>港幣百萬元</u>	<u>二零一一年</u> <u>港幣百萬元</u>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之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占本年度溢利	<u>1,252</u>	<u>1,174</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34,660,134	2,557,514,563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u>70,513,371</u>	<u>99,670,345</u>
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705,173,505</u>	<u>2,657,184,908</u>

由於部份行使價較每股平均市場價高，故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若干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9.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中國銷售電視產品，液晶模組及其他電子產品一般是以貨到即付結算或以付款期為30天至180天之銀行承兌匯票支付。對若干中國零售商之銷售，一般貨款期之條款在售後一至兩個月內結算。而中國若干地區之銷售經理獲授權進行某金額內並於30天至60天內付款之信用銷售，所授權之信用額度是根據各辦事處銷售量而定。

部分數字機頂盒的銷售，信用期為90天至270天。部分中國客戶以分期方式銷售，年期由2年到4.5年。

本集團之出口銷售主要是以信用期為30天至90天之信用證來進行結算。

結算日已減去撥備之應收貿易款項按發票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30天以內	1,077	733
31天至60天	265	203
61天至90天	224	235
91天至365天	637	749
365天以上	302	131
應收貿易款項	2,505	2,051
支付供貨商採購材料按金	231	312
應收增值稅	360	265
其他已支付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16	326
	<u>3,512</u>	<u>2,954</u>

應收貿易賬款沒到期或沒做減值為可收回，該金額關於某些與本集團有良好記錄獨立客戶。

在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餘額內，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面總值中之港幣1,001,0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72,000,000元)於此報告日已過期，並本集團沒有為此預提減值虧損。這些已過期但沒有減值應收貿易款為與本集團有良好償還紀錄之獨立零售商及中國電視台。根據以往經驗，由於該餘額之信用質量並沒有重大轉變及可收回，故本集團之管理層認為無需作減值撥備。本集團沒有對此餘額持有任何抵押。

應收貿易款中港幣54,0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1,000,000元)為貨款期一年以上。應收貿易款本金港幣22,0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5,000,000元)在初始時以現值港幣20,0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1,000,000元)確認記入。實際有效利率用作計量初始確認應收貿易款之公允值為年利率範圍由5.4%至6.65%(二零一一年：年利率5.4%至6.1%)。

9.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如下：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逾期		
30 天以內	306	309
31 天至 60 天	171	148
61 天至 90 天	87	70
91 天或以上	437	345
	<u>1,001</u>	<u>872</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該可能客戶之信用質量，並按每一客戶定立信用額度。

應收賬款撥備乃按賬面值 and 以現時有效利率所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計算的現值之差異，通過評估其以往拖欠記錄及客觀的減值證明，為估計不可撤銷需要而作出的撥備。

在釐定應收貿易款項之可回收性，本集團從信用期授予直到本報告日監察應收貿易款項之信用質量的任何變化。董事考慮本集團並無集中之重大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有關風險已分散至多個交易及客戶。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於四月一日結餘	107	145
已確認的應收賬款減值	28	25
已撇除不能收回之金額	(46)	(65)
匯兌調整	3	2
於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u>92</u>	<u>107</u>

在呆賬撥備中，應收貿易賬款乃因已申請破產或有嚴重財務困難而進行個別減值之總值為港幣 92,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港幣 107,000,000 元)。本集團並沒有就有關的賬款持有任何抵押。

10. 應收票據

結算日應收票據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1,354	967
31 天至 60 天	1,224	943
61 天至 90 天	2,152	1,501
91 天或以上	2,970	2,841
已背書給供貨商附追索權之票據	1,049	306
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369	693
	<u>9,118</u>	<u>7,251</u>

已背書給供貨商之票據及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之賬面值仍然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資產，是因為本集團於結算日仍就該應收賬款面對信貸風險。相應地，有關票據之負債（主要是貸款及應付款項）亦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確認。

在報告期內，已背書給供貨商之票據及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之到期日，均少於六個月。

所有報告日之應收票據為未到期。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於四月一日結餘	-	15
不可收回之撇除	-	(15)
	<u>-</u>	<u>-</u>
於三月三十一日結餘	<u>-</u>	<u>-</u>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結算日按照發票日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1,449	1,273
31 天至 60 天	658	333
61 天至 90 天	574	559
91 天或以上	393	144
已背書給供貨商之票據	<u>1,049</u>	<u>306</u>
應付貿易款項	4,123	2,615
預提銷售及分銷費用	382	61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49	394
預提工資	388	381
其他預收按金	253	134
銷售按金	896	692
應付銷售回扣	392	225
應付增值稅	<u>124</u>	<u>111</u>
	<u><u>7,107</u></u>	<u><u>5,162</u></u>

12. 應付票據

結算日應付票據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二零一二年</u> 港幣百萬元	<u>二零一一年</u> 港幣百萬元
30 天以內	250	200
31 天至 60 天	188	218
61 天至 90 天	175	242
91 天或以上	<u>328</u>	<u>257</u>
	<u><u>941</u></u>	<u><u>917</u></u>

所有報告日之應付票據為未到期。

1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以下列項目作擔保：

- (a) 賬面值分別為港幣 79,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87,000,000 元)及港幣 59,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92,000,000 元) 之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及土地和樓宇已作押記；及
- (b) 結構性銀行存款及銀行存款為港幣 224,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36,000,000 元)及港幣 630,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558,000,000 元)。

此外，抵押項目亦包括為已貼現予供應商之應收票據為港幣 1,049,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306,000,000 元)，及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為港幣 369,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693,000,000 元)。

業務表現回顧

(1) 整體業務回顧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錄得整體營業額為港幣 281.37 億元 (2011 年：港幣 243.39 億元)，較二零一一年上升 15.6%。本年度溢利為港幣 12.68 億元 (2011 年：港幣 12.81 億元)，較去年輕微下降 1.0%。毛利率為 21.2% (2011 年：19.2%)，較上年度上升 2.0 個百分點。

本年度，電視機的銷售量達 925 萬台，較預期多 25 萬台。中國大陸市場佔 702 萬台，較預期多 2 萬台；海外市場佔 223 萬台，較預期多 23 萬台。

技術的不斷提升，產品的創新，概念的引領，是本集團穩健發展的原動力。本年度，受惠 3D 電視進入高速普及階段，本集團以高營運效率，不斷改變產品結構及優化產品組合來迎接迅速萬變的電視機市場。同時，集團為了鞏固農村及三、四線城市的市場地位，以本地化售後服務來吸引消費者，及採取針對性的營銷策略促進銷售。在 3D LED 液晶電視的推動下，中國大陸電視市場之營業額錄得理想的增幅。

雖然西方經濟狀況不穩定窒礙海外市場對平板電視機的需求，但本集團繼續擴大海外市場 LED 液晶電視機的銷售。本年度，開拓不少新興市場，包括印度、印尼、菲律賓和泰國等國家，令海外市場的 LED 液晶電視機銷售總量比去年同期上升 446.7%。

除此之外，數字機頂盒業務、液晶器件業務和白家電業務的貢獻持續上升，也帶動整體營業額穩步增長。

(2) 業務分析 - 按地區及產品市場劃分

(a) 中國大陸市場

本年度，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佔集團總營業額 88.1%，錄得 11.8% 的增長，由二零一一年港幣 221.80 億元增加至港幣 247.91 億元。相關毛利率為 22.7% (2011 年：19.7%)，較去年上升 3.0 個百分點。

集團的彩電業務佔中國大陸市場銷售額的 88.9%。數字機頂盒業務及液晶器件業務分別佔中國大陸市場銷售額 7.9% 及 1.1%。其他業務包括從事生產洗衣機、冰箱、模具、汽車電子、其他電子產品及物業收租等，佔餘下的 2.1%。

彩電產品

集團堅持以「消費者導向」的經營方針，貫徹執行「健康科技，與眾不同」的產品理念，相繼推出酷開 E70 健康運動電視、不閃的 3D 電視及雲電視系列。於本年度更推出集四大健康功能及六大健康測試於一體的「雲健康」電視，分別為 E700S、E800A 及 E750A 三大系列，為消費者提供一個嶄新的電視體驗。本年度，彩電產品在中國大陸市場銷售額較二零一一年上升 15.3%，達港幣 220.29 億元（2011 年：港幣 191.03 億元）。根據奧維營銷諮詢有限公司（「奧維」）的電視市場調查報告，創維液晶電視機（包括以 CCFL 液晶電視機及 LED 液晶電視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連續十二個月的累計銷售量在中國大陸市場排名第一，市場佔有率為 16.7%，而所有電視機之累計銷售量及金額分別排名第一位及第二位，市場佔有率分別為 15.2% 及 13.8%。「奧維」是中國電子視像行業協會成立的消費類電子產品和家電行業的市場研究及營銷諮詢公司。該報告中的數據覆蓋中國境內 439 個重點城市及 4,579 個零售門店的所有彩電品牌。

集團主推的酷開智能電視及雲電視等中高端產品均配備 3D 功能，以「不閃的 3D」為口號突顯其市場的差異化，迅速統領 3D 電視市場，交出了行業最優異的業績。本年度內，逾 700 萬台「**创维**」品牌的平板電視機於中國大陸市場出售，其中 LED 液晶電視機約有 413 萬台，佔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平板電視機銷售量的 58.9%，較二零一一年上升 33.9 個百分點。而當中 3D LED 液晶電視機銷售量更持續攀升至 135 萬台，佔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平板電視機銷售量的 19.3%。

作為首批通過認定的國家高新技術企業，本集團不斷研發高端及高附加值產品，令本集團的電視產品屢獲獎項也強化了品牌知名度，有助帶動國內彩電產品業績向好。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獲得重要的獎項包括：

-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在亞洲權威財經月刊 Asia Money（《亞洲貨幣》）舉辦的「最佳管理公司及最佳企業管治」2011 年度調查與評比中，獲得中國地區「2011 年度中國最佳管理中市值公司獎」。
- 於「第七屆 2011 年中國數字電視產業鏈發展高峰論壇」上，被業內專業人士評選為「2011 年智能電視產業傑出貢獻獎」，而酷開智能 3D 電視 E96RS 系列被選為「2011 年十佳平板電視產品」。
- 於「2011(第六屆)中國數字電視年度慶典」上，創維酷開·雲電視榮獲「2011 年度技術創新獎」，首次推出的酷開·雲電視 65E99RS 榮獲「2011 年度產品創新獎」。
- 於「2011 中國最成功設計大賽」中，創維雲電視 46E98 憑藉卓越的產品創新設計榮獲「2011 最成功設計大獎」。
- 於「第四屆中國商標節」，創維獲選為「2011 消費者最喜愛的綠色商標」。
- 由廣東省家電商會主辦的「廣東家電行業最具全國影響力品牌」評選活動中，創維榮獲「廣東家電行業最具全國影響力品牌」榮譽。

- 深圳創維-RGB 電子有限公司榮獲「中國工業創新型標杆企業」獎，系全國彩電行業唯一獲獎企業。
- 由中國工業設計協會（CIDA）主辦的「中國工業設計十佳」評選活動，深圳創維-RGB 電子有限公司彩電事業本部創新設計中心榮膺「2011 年度中國十佳最具潛力企業設計中心」稱號。
- 於中國電子企業品牌價值評議中，創維集團榮獲「十大品牌價值增長最快品牌」殊榮，連續四年成為彩電業品牌價值增長最快的企業。同時，深圳創維-RGB 電子有限公司還榮獲「2011 年度中國電子企業平板電視品牌價值第一名」、創維雲電視系列榮獲「2011 年度十大中國電子新產品」稱號。
- 創維以服務回應速度快和使用者滿意度高等指標，獲評「2011 年優質服務先進單位」稱號，系繼 2009 年及 2010 年之後第三次獲此殊榮。
- 於《中國品牌》雜誌社聯合北京大學中國品牌研究中心發佈 2011 年度中國綠色品牌百強榜單中，創維榮膺榜單第 33 位，進入百強之列。

數字機頂盒

本年度，數字機頂盒在中國大陸市場的營業額錄得港幣19.63億元(2011年：港幣26.76億元)，較上年度下跌26.6%或減少港幣7.13億元。

由於中國有線電視整體數字化轉換工作放緩，令國內市場對數字機頂盒的需求下降，加上市場競爭十分激烈，同業紛紛降價出售，銷售量及銷售額因而減少。但是，根據研究調查顯示，創維數字機頂盒國內的市場佔有率由20.3%提升至25.5%，上升5.2個百分點。這說明集團不斷提升產品質量和推出新產品，有助改善國內數字機頂盒的市場份額。預計二零一二年，國內直播衛星市場仍然龐大，數字機頂盒產業將繼續多元化經營，如手機、電信IPTV等產品，這將帶給數字機頂盒另一個新增長點。

作為市場領導者，數字機頂盒產業採用先進與專有技術來降低成本和提高生產效率，令本年度中國大陸市場的毛利率由去年的19.1%急升至27.7%。

液晶器件

液晶器件在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額錄得港幣2.65億元(2011年：港幣1.11億元)，較二零一一年急升138.7%或激增港幣1.54億元。

隨著LED背光顯示器愈來愈受歡迎，本集團以成熟的LED背光模組技術及卓越的品質，深受國際知名品牌廠商的信賴，令集團維持穩健的客戶基礎。

本年度，因策略性客戶增加，令銷售訂單飆升，尤其是小尺寸液晶模組的生產量大幅上升。面對客戶日益嚴格的要求及行業競爭加劇，液晶器件產業將提升產品檔次，持續提高工藝水準，不斷開拓不同市場及擴大客戶基礎，以穩固盈利空間。

為了規範公司的管理制度，加強資源管控以維持低水平的返修率，液晶器件管理層出臺了一系列具指導性、監管性的手冊及供應鏈管理規則。不過，受個別客戶定價的影響，本年度毛利率為 12.3% (2011 年：14.1%)，較二零一一年下滑 1.8 個百分點。

(b) 海外市場

本年度來自海外市場的營業額為港幣33.46億元 (2011年：港幣21.59億元)，佔集團總營業額11.9%(2011年：8.9%)，較二零一一年急增港幣11.87億元或55.0%。毛利率為8.9% (2011年：12.9%)，較二零一一年下滑4.0個百分點。

彩電產品

本年度，受惠海外市場的擴張及較大的品牌競爭力，彩電產品的海外市場銷售額錄得港幣 16.19 億元 (2011 年：港幣 10.60 億元)，佔海外市場總營業額的 48.4% (2011 年：49.1%)，較二零一一年上升 52.7%。彩管電視於海外市場的銷售量微升 4.5% 至 117 萬台，平板電視則大幅上升 125.5% 或增加 59 萬台，令海外市場的整體銷售量上升 39.4% 至 223 萬台，帶動海外市場銷售額上升。

本年度，集團以自家品牌進軍海外市場，營業額達港幣 7,200 萬元。集團分別於印度、菲律賓、印尼、泰國、澳洲等國家成立銷售辦事處，並通過多元化的擴張及把握連鎖銷售管道迅速發展的時機，加大「**创维**」品牌的推廣力度，令集團於海外市場的營業額取得令人鼓舞的升幅。

數字機頂盒

本年度數字機頂盒的海外市場銷售金額上升 37.5% 至港幣 14.02 億元 (2011 年：港幣 10.20 億元)。

由於亞洲地區不斷推出新的數字平台以及數字電視運營商不斷擴展數字業務，激發了市場對數字機頂盒的需求，公司抓住市場機會，令亞洲市場的銷售收入顯著增長，佔銷售收入的比例由去年的 9.2% 上升至 16.0%，上升 6.8 個百分點。雖然歐債危機持續惡化，數字機頂盒於歐洲市場仍然錄得 46.2% 升幅，這全賴推出多元化產品組合，以及與客戶建立緊密的合作關係，再配合成功的市場策略，令品牌形象及市場份額大大提升。於二零一二年，集團將加大海外運營商市場的開拓，尤其是抓住印度、印尼數字機頂盒轉化所帶來的市場機會，同時積極開拓東歐、俄羅斯及非洲等地區的市場，以鞏固海外市場的地位。

海外市場營業額的地區分佈

於本年度，集團的主要海外市場為亞洲、美洲及歐洲，合共佔海外總營業額 88% (2011 年：84%)。其中亞洲市場出口上升 6 個百分點，因為集團大力擴張亞洲新興市場。中東、澳紐及非洲市場則佔 12%。海外市場營業額的地區分佈比率說明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亞洲 (包括日本，南韓，越南等)	37	31
美洲	27	26
歐洲	24	27
中東	5	5
澳洲及新西蘭	4	5
非洲	3	6
	100	100

毛利率

本年度，由於液晶屏價格下滑和受惠於LED液晶電視及3D電視銷售量急增，令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的19.2%上升2.0個百分點至21.2%。

集團不斷擴張主流及新興銷售渠道，配合技術升級加強產品切換效率，迎合市場上不同的消費模式，令營業額持續增長。而且集團管理層也深信降低成本應從產品設計入手。於本年度，集團投放大量資金研發及設計新產品，加速新品上市速度以提升產品競爭優勢，在高端、高附加值及高毛利的產品組合的帶動下，整體毛利率上升。

另一方面，集團加強成本控制，集一切努力、有效地執行毛利率衡量措施，確保在日益變化的市場中保持其行業的領先地位，令利益相關者的利益擴至最大。

(3) 銷售及分銷費用

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銷售費用」）主要包括品牌推廣及市場營銷、商場管理費、銷售及營銷相關的工資，維修及運輸費用。本年度，銷售費用較二零一一年上升32.1%或港幣9.17億元至港幣37.71億元。銷售費用與營業額比例則上升1.7個百分點，由11.7%上升至13.4%。

於本年度，為配合新產品的推出，集團推出了一系列的推廣活動，透過組織技術推薦會和媒體廣告來加強品牌影響力，同時為了加強農村市場的領導地位，集團投放較多資源建立農村市場的銷售渠道及產品形象，令廣告促銷費用比去年同期上升。此外，為了與外資品牌競爭，集團加重資源於開發新銷售管道及提升導購員的銷售水準，這令與銷售相關的費用也增加。

儘管銷售費用增加，但集團致力於提高產品的可靠性，有效控制售後保修及維修成本，以提高集團品牌及信譽從而使持份者能獲得最大的利益。

(4) 一般及行政費用

集團的一般及行政費用(「行政費用」)比二零一一年增加港幣 2.10 億元或 30.2%，至港幣 9.06 億元。本年度內一般及行政費用與營業額比率上升 0.3 個百分點至 3.2%。

為保持領先科技的能力，確保提供多功能的產品，集團於本年度內加大研發力度，令研發費用及技術諮詢費用分別增加港幣 6,000 萬元或 48.0%及港幣 1,800 萬元或 43.9%。其次，受國內員工人數增加、最低工資標準上漲及業績相關獎金上升的影響，工資福利費用亦增加了港幣 3,700 萬元或 18.0%。其他費用與去年同期比較相差不大。

集團管理層相信只要妥善控制行政費用支出，便能為集團創造更高的利潤，因此管理團隊定期監測、審查和更新內部監控程式，以確保每項支出維持在合理的水準。

(5) 存貨管理

集團於本年度末的存貨淨值為港幣 31.51 億元 (2011 年：港幣 26.57 億元)，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額增加港幣 4.94 億元或 18.6%。

由於市場的迅速變化，液晶電視已轉型至 LED 液晶電視，其中 3D LED 液晶電視更於短時間內成為焦點產品。然而 3D LED 液晶電視的原材料及輔料的價格較高，拉高整體原材料庫存價值。另外，銷售上升和新產品迅速出台，促使集團在策略上適當地提高原材料儲備，以配合日漸擴大的生產規模，避免因缺料而導致停產或成本上升的風險。另一方面，為迎接五一黃金周的銷售及配合新系列雲健康電視的推出，適量備貨也拉高了產成品的庫存量。

為確保對物流及供應鏈管理的嚴格執行，並對滯銷及過時存貨的風險保持警惕，集團實行了以下方案：

- 有效供應鏈及物流管理 — 提升供應鏈管理系統，進一步細化採購、物流、生產之間的聯繫和溝通，有助提高市場價格敏感度，控制產品貨源、集中供應配送，確保生產暢順，有效地使產品加快流轉、切換速度到位，減低過分積存的風險。
- 訂立存貨周轉期為關鍵考核指標(KPI) — 把各產業之存貨周轉期、物料短缺率及存貨撥備，立為關鍵指標評估基礎之一，使經營管理者關注整體集團利益。

本年度末，原材料及產成品的存貨周轉期分別為 16 天及 30 天 (2011 年：22 天及 32 天)，較去年同期有明顯的改善，這說明集團在嚴控存貨及加大產品切換速度上取得了成效。

(6)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年度末，集團的應收貿易款及應收票據合共為港幣 116.23 億元(2011 年：港幣 93.02 億元)，比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額增加港幣 23.21 億元，即 25.0%。應收貿易款增加港幣 4.54 億元或 22.1%，至港幣 25.05 億元；而應收票據也增加港幣 18.67 億元或 25.7%，至港幣 91.18 億元。以上兩項應收餘額主要來自彩電產業及數字機頂盒產業，分別佔 79.1%及 16.4%。

彩電產業於本年度的應收款餘額和營業額的增長是一致的。數字機頂盒國內的主要客戶是國、省、市營辦廣播電台下之有線電視經營者，他們享有較長的還款期限，加上本年度產業銷售規模擴大，應收餘額增長屬合理比例。數字機頂盒產業已建立客戶評級制度來決定客戶的賬期和放賬額度及系統化的跟蹤流程等措施，以加強應收賬款的管理。

(7)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年度末，集團的應付貿易款為港幣 41.23 億元(2011 年：港幣 26.15 億元)，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額增加港幣 15.08 億元或 57.7%；應付票據為港幣 9.41 億元(2011 年：港幣 9.17 億元)，與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額相比，增加港幣 2,400 萬元或 2.6%。

本年度末，應付貿易款及應付票據餘額上升主要是迎合日益增加的產品需求，彩電產業及數字機頂盒產業的原材料採購增加及新產品的成本上漲所致。考慮整體銷售上升對應付賬款結算帶來的壓力，本集團優化結算制度及改進結算管理系統，提升監控能力、改善結算資料準確性和支付及時性，確保集團財務信譽。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集團採取審慎的財政政策以維持穩定的財務增長，在本年度末的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 68.19 億元(2011 年：港幣 60.12 億元)，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年終時增加港幣 8.07 億元或 13.4%。本年度末的銀行結餘及現金達港幣 21.64 億元(2011 年：港幣 25.24 億元)，較去年年終減少港幣 3.60 億元。本年度末的結構性銀行存款為港幣 2.24 億元，較去年年終增加港幣 1.88 億元。而已抵押銀行存款為港幣 6.30 億元，較去年年終增加港幣 7,200 萬元。已抵押銀行存款較去年年終上升主要是本年度集團與金融機構新簽訂遠期結售匯合約，而存入相應的保證金，詳情已披露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號中。

集團以若干資產擔保由不同銀行提供的貿易融資額及貸款。於本年度末，已抵押的資產包括銀行存款港幣 6.30 億元及結構性銀行存款港幣 2.24 億元，以及集團於中國大陸和香港境內的若干土地及房產，賬面淨值合共為港幣 1.38 億元 (2011 年：港幣 1.79 億元)。

本集團一向秉承審慎的財務管理原則，致力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本年度末，銀行貸款總額為港幣 42.83 億元 (2011 年：港幣 43.55 億元)，其中遠期結售匯而產生的銀行貸款是港幣 1.23 億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為港幣 84.69 億元(2011 年：港幣 70.74 億元)，負債與股權比率為 44.8%(2011 年：51.1%)，此比率的計算不包括已附追索權貼現票據及遠期結售匯合約而產生的銀行貸款。其他主要財務比率，請參閱本年報的財務摘要。

財資政策

集團大部份的投資及收入來源在中國大陸，主要資產及負債都以人民幣結算，其餘則以港元或美元結算。集團通過一般貿易融資方式，以支援營運現金需要。為了減低融資成本，集團運用銀行推出的貨幣理財政策、收益型理財等工具，以平衡這方面的成本開支。本年度內人民幣溫和上升，遠期結售匯及一般營運兌換所產生的淨外匯收益為港幣 1.69 億元(2011 年：港幣 9,700 萬元)。

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外幣及利息變化，以決定外匯對沖的需要，本年度內，集團與銀行簽訂外匯遠期合約、目標可贖回遠期合約、績效型互換合約和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目的是管理本集團部份美元應付賬款所遇到之經常性外幣風險。相關詳情已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號中披露。

重大投資及收購

本年度內，因為集團的生產規模擴大，若干原出租物業的賬面淨值約港幣 7,300 萬元改為自用物業，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的定義，從投資物業轉至物業、廠房及機器。本年度內，為了配合生產準時交付及提高生產力，新增生產線工程及節能環保設施、興建中的成都物流園工程、位於廣州和深圳的廠房工程約港幣 1.82 億元。本集團亦耗資約港幣 3.80 億元增添生產線上的配套機器以及其他設備，亦計劃繼續投放港幣 7.46 億元於廠房建設、物流園及機器採購等方面，以配合企業發展、進一步提升產能及運轉效率。

資源一體化是本集團穩定製造組件質量的重要策略之一。本集團直接或透過可供出售投資形式，投資港幣 800 萬元予彩電相關行業的技術開發及研究，期望彩電能夠更融合地發展。邁向可持續增長及發展多元化產業，本集團以港幣 2.46 億元，建立新的增長點，成立海外銷售處，元件生產廠，以及電子商務平台，為消費者提供更多高品質的產品選擇。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本年間，集團為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提供銀行借款擔保金額為港幣 2,500 萬元(二零一一年：無)，有關事項已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9 內披露。

本集團正就日常運作中不時出現專利糾紛進行處理。本公司董事認為這些專利糾紛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力資源

本年度末，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的僱員逾 30,000 名(2011 年：23,300 名)，當中包括遍佈 42 間分公司及 199 個銷售辦事處的銷售人員。本集團關注基本僱員福利，並實行考核制度、訂立各項長期、短期的獎勵計劃，表揚優秀和激勵具業務貢獻的員工。另外，平衡培訓資源的重要性，著重員工職前及在職培訓，並定期向全體員工及時傳達最新行業動向、政策和指引，提升團隊資本質素。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參照個人表現和職能，及人力資源市場情況釐訂。相關細節，及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和曾執行事務的詳情，請參考後附「企業管治報告」。

彩電銷量目標前瞻

由於舊式的大電視機正處於更換周期，加上政府公布對高效節能平版電視機進行補貼，本集團預計新財年彩電產品的目標銷售量為 1,000 萬台，中國大陸及海外市場分別佔 760 萬台及 240 萬台。中國大陸市場的目標分配主要為 30 萬台冷陰極燈管(「CCFL」)液晶電視及 730 萬台 LED 液晶電視(其中包括 400 萬台 3D LED 液晶電視)。

企業管治常規

為確保作為上市公司對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的責任，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之規定。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本公告日內一直遵守該守則的守則條文，惟有下述一項主要偏離於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2.1條

根據該守則中的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上市發行人的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從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九日開始，本公司開始分設主席和行政總裁，直至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前執行主席王殿甫先生辭任，由在當時的行政總裁張學斌先生（「張先生」）兼任執行主席。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董事會經考慮決定是適當時候將董事會主席和行政總裁再度分設。

由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五日起，張先生由原來的執行主席及行政總裁調任為本公司執行主席；本公司執行董事楊東文先生（「楊先生」）由原來的深圳創維-RGB電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研發、生產及銷售電視機總裁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由於上述調任後，本公司便遵守該守則的守則條文。

委任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董事會委任了一位了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董事會委任了施馳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施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盟本集團，現為深圳創維數字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總裁。憑著施先生於電子行業的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施先生定能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作出更大的貢獻。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六日在聯交所首次上市以來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蘇漢章先生，成員為李偉斌先生及陳蕙姬女士。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自其成立起採納，其後作出修訂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連結<http://investor.skyworth.com/index.asp>。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布中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布發出任何核證。

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條款並不遜於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水平。經向各董事個別查詢後，本公司已收到各董事確認於年內均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條款。

年終股息

董事會提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終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仙（二零一一年：港幣9仙），合共約港幣2.69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35億元），給予在二零一二年九月七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已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股東可選取以股代息、現金股息或現金加代息股份。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及過戶

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關閉，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領取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左右應付的終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必須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12-16 室。

於聯交所網頁上刊登業績

由上市規則附錄 16 第 45 段所規定本公司須披露之全部財務及其他相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之網頁上公布。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之支持，以及對全體管理層及員工於本期內之努力不懈及盡心效力，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致謝。

代表董事會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張學斌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執行主席張學斌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楊東文先生，執行董事林衛平女士、陸榮昌先生、梁子正先生、施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漢章先生、李偉斌先生、陳蕙姬女士。

* 僅供識別